

2024 年度
南通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4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二、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贯彻实施国民健康政策，拟订全市卫生健康事业发展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和政策、规划，制定地方标准和技术规范。统筹规划卫生健康资源配置和信息化建设工作，指导全市卫生健康规划的编制和实施。制定并组织实施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和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等政策措施。

（二）负责健康南通战略协调推进工作，研究提出健康南通建设的政策建议、制度措施和职责分工并协调实施。统筹全市健康促进与健康服务工作。

（三）协调推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会同有关部门研究提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部署、政策、措施的建议。组织推动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推进管办分离，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制定并组织实施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的政策措施，提出医疗服务和药品价格政策的建议。

（四）贯彻实施国家中医药法律、法规，拟订并组织实施中医药中长期发展规划、政策措施，并纳入全市卫生健康事业发展总体规划和战略目标。负责中医药和中西医结合工作的管理。

（五）制定并组织落实疾病预防控制规划、免疫规划以及严重危害人民健康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负责卫生应急工作，组织指导全市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控制和各类突发公共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收集上报法定报告传染病疫情信息、突发公共

卫生事件应急处置信息。组织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评估，拟订食品安全地方标准，开展食品安全企业标准备案。

（六）组织拟订并协调落实全市应对人口老龄化政策措施，负责推进全市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和医养结合工作。承担市老龄工作委员会的具体工作。

（七）开展药品使用监测、临床综合评价和短缺药品预警。提出基本药物价格政策的建议。

（八）监督实施国家颁布的医疗机构和医疗服务全行业管理办法、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资格标准、执业规则和服务规范。建立全市医疗服务评价和监督管理体系。组织实施医疗服务地方规范、标准和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执业规则、服务规范。

（九）拟订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相关政策、地方标准并组织实施。组织开展职业病监测、专项调查、职业健康风险评估和职业人群健康管理工作。

（十）负责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卫生、放射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等公共卫生的监督管理，负责传染病、职业病防治监督，健全卫生健康综合监督体系，推进全市卫生健康诚信体系建设。

（十一）负责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工作，开展人口监测预警，研究提出人口与家庭发展相关政策建议，落实计划生育政策和人口发展规划相关任务。

（十二）指导全市基层卫生健康工作，推进基层医疗卫生、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和全科医生队伍建设。

（十三）拟订全市卫生健康科技发展规划，组织实施卫生健康相关科研项目。推进卫生健康科技创新发展。组织实施毕业后医学教育和继续医学教育。组织开展住院医师和专科医师规范化培训，协同指导院校医学教育。

（十四）拟订全市卫生健康人才发展规划，指导卫生健康人才队伍建设。

（十五）负责卫生健康宣传、健康教育等工作。组织指导对外交流合作和援外工作，开展与港澳台交流与合作。

（十六）负责市干部保健委员会确定的保健对象的医疗保健工作，负责市级部门有关干部医疗管理工作。负责重要会议与重大活动的医疗卫生保障工作。

（十七）承担健康南通建设领导小组、市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等的具体工作。指导市计划生育协会的业务工作。

（十八）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九）职能转变。牢固树立大卫生、大健康理念，推动实施健康南通战略，以改革创新为动力，以促健康、转模式、强基层、重保障为着力点，把以治病为中心转变到以人民健康为中心，为人民群众提供全方位全周期健康服务。一是更加注重预防为主和健康促进，加强预防控制重大疾病工作，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健全健康服务体系。二是更加注重工作重心下移和资源下沉，推进卫生健康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向农村覆盖、向生活困难群众倾斜。三是更加注重提高服务质量和水平，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四是协调推进深化医药卫生体

制改革，加大公立医院改革力度，推进管办分离，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

（二十）有关职责分工。

1. 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的有关职责分工。市卫生健康委员会负责开展人口监测预警工作，落实生育政策，研究提出与生育相关的人口数量、素质、结构、分布方面的政策建议，促进生育政策和相关经济社会政策配套衔接，参与制定全市人口发展规划和政策，落实国家和省市人口发展规划中的有关任务。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负责组织监测和评估人口变动情况及趋势影响，建立健全人口预测预报制度，开展重大决策人口影响评估，完善重大人口政策咨询机制，研究提出全市人口发展战略，拟订人口发展规划和人口政策，研究提出人口与经济、社会、资源、环境协调可持续发展，以及统筹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的政策建议。

2. 与市民政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市卫生健康委员会负责拟订应对人口老龄化、医养结合的政策措施，综合协调、督促指导、组织推进老龄事业发展，承担老年疾病防治、老年人医疗照护、老年人心理健康与关怀服务等老年健康工作。市民政局负责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全市养老服务工作，拟订养老服务体系规划建设规划、法规、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

3. 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市卫生健康委员会负责食品安全风险评估工作，会同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等部门制定、实施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计划。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对通过食品安全

风险监测或者接到举报发现食品可能存在安全隐患的，应当立即组织进行检验和食品安全风险评估，并及时向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通报食品安全风险评估结果。对得出不安全结论的食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应当立即采取措施予以处置。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在监督管理工作中发现需要进行食品安全风险评估的，应当及时向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提出建议。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会同市卫生健康委员会组织实施国家药典，建立重大药品不良反应和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相互通报机制和联合处置机制。

4. 与市医疗保障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市医疗保障局等部门在医疗、医保、医药等方面加强制度、政策衔接，建立沟通协商机制，协同推进改革，提高医疗资源使用效率和医疗保障水平。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人事处(人才处、对外合作交流处)、宣传处、规划发展与信息化处、财务处(审计处)、法规处(行政服务处)、体制改革处、健康促进处(市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办公室)、疾病预防控制处(卫生应急办公室、食品安全标准与监测评估处)、医政医管处、中医处、基层卫生健康处、科技教育处、综合监督处、药物政策与基本药物制度处、老龄健康处、妇幼健康处、职业健康处、人口监测与家庭发展处、市干部保健委员会办公室、机关党委和安全生产监管处。另按有关规定设立工会、共青团、人民武装组织。本部门下属单位包括：南通市卫生健康发展服务中心、南通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心、南通市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南通市急救中心、南通市卫生监督所、江苏省南通卫生高等职业技术学校、南通市中心血站、南通市卫生信息中心、南通市计生药具管理站。

2.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4 年部门汇总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10 家，具体包括：南通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南通市卫生健康发展服务中心、南通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南通市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南通市急救中心、南通市卫生监督所、江苏省南通卫生高等职业技术学校、南通市中心血站、南通市卫生信息中心、南通市计生药具管理站。

三、2024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2024 年，市卫健委深入贯彻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以建设“百姓更放心、管理更有效、社会更满意”的健康典范城市为目标，持续推进优质医疗资源扩容、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基层卫生服务能力提升、改善医疗服务等工作，相关经验做法被光明日报、新华日报、健康报等媒体刊发，年内，新增三级中医医院 1 个、入选国家中医优势专科建设单位 1 个、获批建设省级区域医疗中心 4 个，市智慧护联网平台项目获第二届全国数字健康创新应用大赛典型案例，突发事件医疗救治工作得到市委主要领导批示肯定。

（一）以更实举措提升医疗服务水平。推动医疗资源“由好向优”。通大附院东院区、市中医院孩儿巷院区、市妇保院儿童大楼投入使用，海门区中医院顺利转设三级中医医院；投入 6000 万元，开展市级优势专科培育；在 37 个科室开展医康融合试点，

推动康复贯穿临床全过程。实施“医路沪通”行动，与上海的 8 家医疗机构、44 个科室新建合作关系，引进新技术 80 项、开设上海专家门急诊 6 万余次、实施手术 4 千余台。推动基层医疗服务“由粗向精”。实施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功能布局优化、危破房屋清零等攻坚行动，推动 54 个村卫生室原地改造、29 个异地搬迁，建成“优质服务基层行”国家推荐标准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30 家，数量和通过率均为全省第一。加快 29 个农村区域性医疗卫生中心“十大功能中心”建设，实现农村急症诊疗处置、康复疼痛治疗“家门口”全覆盖。全市县域内基层医疗卫生机构门急诊量占比达 73%，高于乡村振兴考核中省定的满分标准 65%。推动就医流程“由繁向简”。“美丽医院”建设评价规范入选市级地方标准编制目录，实施一件事“微改革”。扎实开展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建立健全医疗机构检验标本外送检测管理制度，有关做法在全省推广。出台进一步改善医疗服务工作方案，明确 20 项便民惠民举措，市属 8 家医院全面实施门急诊“先诊疗后付费”，累计惠及 18 万人次，形成以“脱卡付”“亲情付”“共济付”等多元缴付方式为支撑的南通信用就医新模式。30 家医疗机构实施“一号管三天”便民举措，13 家机构由普通门诊拓展至专家门诊，累计为 25 万人次减免约 300 万元费用。印发“免陪护”病区实施方案，明确首批“免陪护”病区，缓解“一人住院全家奔波”现象。

（二）以更高标准加强公卫服务能力建设。加强疾病预防控制体系。稳步推进疾控体系改革，加快推进市县疾控中心和卫生

监督所有机整合和高效运行。落实疾控监督员制度省级试点任务，遴选专兼职疾控监督员 48 人，在 33 家试点机构实行专职监督员驻点工作制度。规范高效处置 11 起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全市累计报告甲乙类发病率 215.91/10 万，较去年同期下降 59.49%。加强医防融合。推进国家级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创建，新增慢性病防治规范化联合门诊 20 个、省级基层慢病筛防中心 5 个。省内唯一入选 2024 年“健康中国中风识别”行动试点地区，制定加强脑卒中防治工作实施方案，探索脑卒中“防、治、管、康、健”全流程、全周期一体化防治模式，建成国内首家互动体验式中风科普馆。加强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规范开展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工作，核心指标综合评分全省第一。完善心理服务体系架构，新建社区心理咨询室 23 家；打造精神卫生医疗联合体、社区联合体、校园联合体“三联体”模式，形成“心理服务走基层”品牌，累计开展活动 6 次，覆盖 22000 余人次。

（三）以更大力度推动医药卫生体制改革。以上下联动为重点深化县域医共体建设。打通人员、技术、服务、管理下沉通道，累计下沉 112 名主治以上医师。在海安、如皋启动县域医共体药学服务能力建设，成立医共体审方培训基地、建设中药饮片云平台，推动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与县域医共体牵头医院用药目录衔接统一。继续组织好市区 10 家三级医院“一院一策”结对帮扶 20 家基层医疗机构工作，累计派驻专家 162 人次、累计坐诊 2794 天，接收上派进修人员 94 人次。以资源整合为抓手推动服务同质化。发挥龙头医院作用，新增“肺科联盟、泌尿联盟”，形成“8+N”

专科联盟模式；实体化运行市级临床检验、病理诊断、影像诊断“三大中心”，形成市一院神经科学转化、市肿瘤医院肿瘤研究、市妇幼保健院遗传与生殖医学、市第六人民医院老年医学等七大科研共享平台。组建 8 支市级医疗队开展巡回医疗，提供疾病筛查、义诊等服务，“零距离”提供优质医疗服务。以工作创新为基础优化综合监管。制定医疗机构依法执业“服务+监管”日常检查清单，实施“上一次上门，查多项事”，已覆盖 331 家医疗机构；开展护理院、医疗美容机构、职业健康检查机构信用等级评价，市医疗服务多元化监管平台获评 2024 年全省数字社会重大场景和重点工程项目。

（四）以更优品质提供全生命周期健康保障。健康南通建设成果进一步巩固，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国家卫生城市长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海安市通过省健康县区评估，海门区人民医院通过省运动促进健康中心验收；实施健康知识普及行动，全市居民健康素养水平保持稳定上升态势，提升至 40.45%，较 2023 年提高 2.78 个百分点。老年健康服务网络进一步完善，优化提升 3 家标准化护理院，新增县级老年病医院 4 家；109 家单位建成省老年友善医疗机构，数量全省第一；启动安宁疗护服务能力提升三年行动，实施老年健康促进项目，获评省优秀老年营养病房 5 家。引导城市三级医院定点帮扶护理院，建强医养协作体；推动老年失能（失智）预防干预项目扩面，305 名干预对象身心健康水平显著提升。育幼服务体系进一步健全，累计建成 528 个托育机构、托位 32312 个，全市千人口托位数 4.1 个。建成全国爱心托育用人

单位 2 家、省级托育实训基地 4 个、县级托育综合服务中心 5 个。积极探索托幼一体化工作，全市 47%（271 个）的幼儿园开设托班，可提供托位 9728 个。新增 5 家县级妇幼保健院，实现县级全覆盖。实施母婴安全行动提升计划，孕产妇、婴幼儿死亡率继续控制在低位水平，为适龄女生免费接种 HPV 疫苗 1.1 万人，开展宫颈癌、乳腺癌免费筛查 23 万人、22.90 万人，0-6 岁儿童孤独症初筛 23.76 万名。

（五）更强担当探索高质量发展新路径。“事业+产业”双轮驱动，在医教研产上谋发展。聚焦重大疾病临床诊治和重大生物医药产品创新，完善临床研究和应用支持体系，实施“1+4”合作共赢战略。建立医疗机构与本土生物产业园区、生物医药企业常态化联系机制，与崇川区签订医教研产协同发展战略合作协议，举办生命健康产业创新大会、2024 南通健康文化市集活动等，推动大健康产业发展。“外引+内培”双向发力，在人才培养上谋发展。发布南通卫生人才新政 4.0，常态化开展高层次及紧缺岗位人才招聘，今年以来，已录取高层次人才 87 人。持续开展青年医学专家培育，组建青年医学专家巡回医疗队。选派 19 人分别赴圭亚那、马耳他开展援外医疗工作，启动 85 后年轻干部综合素质能力提升培训，举办卫健系统青年人才高级研修班、中国式现代化综合素养提升培训，提升人才素质。“数智+医疗”双链交融，在智慧医疗上谋发展。升级全民健康信息平台，累计建成 21 家互联网医院。推动检验检查结果互认，204 家医疗机构实现影像结果调阅互认，27 家医疗机构实现 178 项电子检验结果共享互认，累计互

认 1 万余次；在主城区试点建设共享中药房，打造智慧云中医。2024 年全国卫生健康信息化发展指数，我市居地级市第 18 名。

（六）更严要求做好管理服务工作。持续改善政务服务，推行公共场所卫生许可告知承诺制服务，进一步简化许可流程。积极推行新生儿出生“一件事”、医疗机构放射卫生“一件事”服务，将改革前的法定时限 40 个工作日压缩至 5 个工作日。深化企业行政合规指导服务，制定《企业行政合规指导清单》第一批 11 项、第二批 39 项共计 50 项指导措施。持续推动健康助企，开展粉尘健康危害早发现专项行动，排查企业 4380 家。建成省级职业卫生监督执法实训中心，牵头制定浸胶手套、钢丝绳制造行业职业病危害防护省级地方标准。出台卫生健康助企 10 条举措，对 15 家拟上市企业开展职业健康帮扶行动，明确职业健康指导团队，在 21 家大中型企业建成家庭医生工作室。持续筑牢安全防线，深入推进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组织大排查大整治，建设智慧安监平台。承办全国卫生健康系统安全生产工作培训班，我市卫生健康领域“1+N”安全生产治理模式获全国推广，研究制定的《医疗卫生机构安全生产专业队伍关心关爱工作指导意见》《产后母婴照料服务机构（月子中心）安全生产和消防安全管理指引（试行）》得到省卫健委转发推广。

第二部分
南通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名称：南通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9,282.1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9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76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3,500.14	五、教育支出	10,655.26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19.23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卫生健康支出	24,610.22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7,490.66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0.76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42,783.03	本年支出合计	42,783.0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	
总计	42,783.03	总计	42,783.03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南通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42,783.03	39,282.89		3,221.16	278.9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90	6.9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90	6.9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6.90	6.90						
205	教育支出	10,655.26	7,464.92		3,190.33				
20503	职业教育	10,429.16	7,238.82		3,190.33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78.85	78.85						
2050305	高等职业教育	10,350.31	7,159.97		3,190.33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26.10	226.10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26.10	226.1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9.23	19.23						
20603	应用研究	19.23	19.23						
2060302	社会公益研究	19.23	19.2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610.22	24,331.24			278.98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5,250.66	5,250.66						
2100101	行政运行	3,727.43	3,727.43						
21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91.30	891.30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631.94	631.94						
21004	公共卫生	16,651.48	16,372.50			278.98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7,477.19	7,198.21			278.98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271.19	271.19						
2100403	妇幼保健机构	1,328.21	1,328.21						

2100405	应急救治机构	1,958.92	1,958.92						
2100406	采供血机构	5,111.26	5,111.26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480.64	480.64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24.07	24.07						
21017	中医药事务	55.82	55.82						
2101799	其他中医药事务支出	55.82	55.82						
21018	疾病预防控制事务	52.54	52.54						
2101801	行政运行	52.54	52.54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599.72	2,599.72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599.72	2,599.7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490.66	7,459.84		30.8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490.66	7,459.84		30.8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364.84	3,334.01		30.83				
2210202	提租补贴	4,115.26	4,115.26						
2210203	购房补贴	10.56	10.56						
229	其他支出	0.76	0.76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 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76	0.76						
2290401	其他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 出	0.76	0.76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名称：南通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42,783.03	30,176.78	12,606.2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90		6.9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90		6.9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6.90		6.90			
205	教育支出	10,655.26	8,299.24	2,356.02			
20503	职业教育	10,429.16	8,299.24	2,129.92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78.85		78.85			
2050305	高等职业教育	10,350.31	8,299.24	2,051.07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26.10		226.10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26.10		226.1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9.23		19.23			
20603	应用研究	19.23		19.23			
2060302	社会公益研究	19.23		19.2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610.22	14,386.88	10,223.34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5,250.66	3,996.50	1,254.16			
2100101	行政运行	3,727.43	3,718.59	8.84			

21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91. 30		891. 30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631. 94	277. 91	354. 03			
21004	公共卫生	16,651. 48	10,337. 84	6,313. 64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7,477. 19	6,150. 70	1,326. 49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271. 19		271. 19			
2100403	妇幼保健机构	1,328. 21	1,055. 52	272. 69			
2100405	应急救治机构	1,958. 92	1,460. 75	498. 17			
2100406	采供血机构	5,111. 26	1,670. 87	3,440. 39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480. 64		480. 64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24. 07		24. 07			
21017	中医药事务	55. 82		55. 82			
2101799	其他中医药事务支出	55. 82		55. 82			
21018	疾病预防控制事务	52. 54	52. 54				
2101801	行政运行	52. 54	52. 54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599. 72		2,599. 72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599. 72		2,599. 7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490. 66	7,490. 6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490. 66	7,490. 6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364. 84	3,364. 84				
2210202	提租补贴	4,115. 26	4,115. 26				
2210203	购房补贴	10. 56	10. 56				
229	其他支出	0. 76		0. 76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76		0.76			
2290401	其他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0.76		0.76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公开 04 表

部门名称：南通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9,282.1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90	6.9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76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7,464.92	7,464.92		
		六、科学技术支出	19.23	19.23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卫生健康支出	24,331.24	24,331.24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7,459.84	7,459.84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0.76		0.76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9,282.89	本年支出合计	39,282.89	39,282.13	0.7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39,282.89	总计	39,282.89	39,282.13	0.76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5 表

部门名称：南通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39,282.89	28,639.46	10,643.4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90		6.9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90		6.9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6.90		6.90
205	教育支出	7,464.92	7,071.72	393.20
20503	职业教育	7,238.82	7,071.72	167.10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78.85		78.85
2050305	高等职业教育	7,159.97	7,071.72	88.25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26.10		226.10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26.10		226.1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9.23		19.23
20603	应用研究	19.23		19.23
2060302	社会公益研究	19.23		19.2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331.24	14,107.90	10,223.34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5,250.66	3,996.50	1,254.16
2100101	行政运行	3,727.43	3,718.59	8.84
21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91.30		891.30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631.94	277.91	354.03

21004	公共卫生	16,372.50	10,058.86	6,313.64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7,198.21	5,871.72	1,326.49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271.19		271.19
2100403	妇幼保健机构	1,328.21	1,055.52	272.69
2100405	应急救治机构	1,958.92	1,460.75	498.17
2100406	采供血机构	5,111.26	1,670.87	3,440.39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480.64		480.64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24.07		24.07
21017	中医药事务	55.82		55.82
2101799	其他中医药事务支出	55.82		55.82
21018	疾病预防控制事务	52.54	52.54	
2101801	行政运行	52.54	52.54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599.72		2,599.72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599.72		2,599.7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459.84	7,459.8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459.84	7,459.8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334.01	3,334.01	
2210202	提租补贴	4,115.26	4,115.26	
2210203	购房补贴	10.56	10.56	
229	其他支出	0.76		0.76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76		0.76
2290401	其他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0.76		0.76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6 表

部门名称：南通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8,639.46	26,391.38	2,248.0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3,833.71	23,833.71	
30101	基本工资	3,750.59	3,750.59	
30102	津贴补贴	6,557.00	6,557.00	
30103	奖金	1,780.55	1,780.55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2,341.49	2,341.4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02.17	1,402.1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02.34	702.3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04.17	804.17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56.51	356.5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2.82	122.82	
30113	住房公积金	3,334.01	3,334.01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682.06	2,682.0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48.08		2,248.08
30201	办公费	93.68		93.68
30202	印刷费	26.00		26.00
30203	咨询费	4.60		4.60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7.18		7.18
30206	电费	491.98		491.98
30207	邮电费	60.96		60.96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145.51		145.5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4.16		4.16
30213	维修（护）费	80.97		80.97
30214	租赁费	0.53		0.53

30215	会议费	21.10		21.10
30216	培训费	65.22		65.22
30217	公务接待费	14.28		14.28
30218	专用材料费	102.41		102.41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12.17		12.17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173.61		173.61
30229	福利费	345.88		345.88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14.93		214.93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41.84		141.84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41.07		241.0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57.67	2,557.67	
30301	离休费	313.77	313.77	
30302	退休费	1,310.49	1,310.49	
30303	退职（役）费	0.90	0.90	
30304	抚恤金	52.07	52.07	
30305	生活补助	62.78	62.78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0.05	0.05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17.61	817.6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7 表

部门名称：南通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39,282.13	28,639.46	10,642.6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90		6.9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90		6.9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6.90		6.90
205	教育支出	7,464.92	7,071.72	393.20
20503	职业教育	7,238.82	7,071.72	167.10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78.85		78.85
2050305	高等职业教育	7,159.97	7,071.72	88.25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26.10		226.10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26.10		226.1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9.23		19.23
20603	应用研究	19.23		19.23
2060302	社会公益研究	19.23		19.2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331.24	14,107.90	10,223.34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5,250.66	3,996.50	1,254.16
2100101	行政运行	3,727.43	3,718.59	8.84
21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91.30		891.30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631.94	277.91	354.03
21004	公共卫生	16,372.50	10,058.86	6,313.64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7,198.21	5,871.72	1,326.49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271.19		271.19
2100403	妇幼保健机构	1,328.21	1,055.52	272.69
2100405	急救救治机构	1,958.92	1,460.75	498.17
2100406	采供血机构	5,111.26	1,670.87	3,440.39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480.64		480.64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24.07		24.07
21017	中医药事务	55.82		55.82
2101799	其他中医药事务支出	55.82		55.82
21018	疾病预防控制事务	52.54	52.54	

2101801	行政运行	52.54	52.54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599.72		2,599.72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599.72	1,379.20	2,599.7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459.84	7,459.8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459.84	7,459.8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334.01	3,334.01	
2210202	提租补贴	4,115.26	4,115.26	
2210203	购房补贴	10.56	10.56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8 表

部门名称：南通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8,639.46	26,391.38	2,248.0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3,833.71	23,833.71	
30101	基本工资	3,750.59	3,750.59	
30102	津贴补贴	6,557.00	6,557.00	
30103	奖金	1,780.55	1,780.55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2,341.49	2,341.4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02.17	1,402.1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02.34	702.3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04.17	804.17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56.51	356.5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2.82	122.82	
30113	住房公积金	3,334.01	3,334.01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682.06	2,682.0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48.08		2,248.08
30201	办公费	93.68		93.68
30202	印刷费	26.00		26.00
30203	咨询费	4.60		4.60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7.18		7.18
30206	电费	491.98		491.98
30207	邮电费	60.96		60.96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145.51		145.5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4.16		4.16
30213	维修（护）费	80.97		80.97
30214	租赁费	0.53		0.53
30215	会议费	21.10		21.10
30216	培训费	65.22		65.22

30217	公务接待费	14.28		14.28
30218	专用材料费	102.41		102.41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12.17		12.17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173.61		173.61
30229	福利费	345.88		345.88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14.93		214.93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41.84		141.84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41.07		241.0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57.67	2,557.67	
30301	离休费	313.77	313.77	
30302	退休费	1,310.49	1,310.49	
30303	退职（役）费	0.90	0.90	
30304	抚恤金	52.07	52.07	
30305	生活补助	62.78	62.78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0.05	0.05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17.61	817.6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名称：南通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 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 接待费			“三公” 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267.59	4.16	235.30	0.00	235.30	28.13	33.17	174.18	235.25	4.16	214.93	0.00	214.93	16.15	21.86	160.70

相关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00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1.00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0.00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81.00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35.00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391.00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0.00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0.00
召开会议次数(个)	58.00	参加会议人次(人)	1,532.00
组织培训次数(个)	203.00	参加培训人次(人)	12,514.0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0 表

部门名称：南通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0.76		0.76
229	其他支出	0.76		0.76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76		0.76
2290401	其他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0.76		0.76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1 表

部门名称：南通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12 表

部门名称：南通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523. 7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23. 71
30201	办公费	25. 35
30202	印刷费	8. 41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0. 31
30206	电费	23. 52
30207	邮电费	15. 03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41. 8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4. 16
30213	维修（护）费	24. 64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10. 12
30216	培训费	10. 63
30217	公务接待费	6. 48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0. 93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41. 31
30229	福利费	113. 14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 19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29. 06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9. 6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注：“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公开 13 表

部门名称：南通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一、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1,739.83
（一）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339.84
（二）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三）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399.99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406.39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64.51

注：政府采购支出信息为单位纳入部门预算范围的各项政府采购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42,783.03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7,239.24 万元，减少 14.47%。其中：

（一）收入决算总计 42,783.03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42,783.03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7,239.24 万元，减少 14.47%，变动原因：减少了疫情防控经费拨款和所属市疾控中心成本性支出项目拨款。

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 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二）支出决算总计 42,783.03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42,783.03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7,239.24 万元，减少 14.47%，变动原因：减少疫情防控专项经费支出和所属市疾控中心成本性支出项目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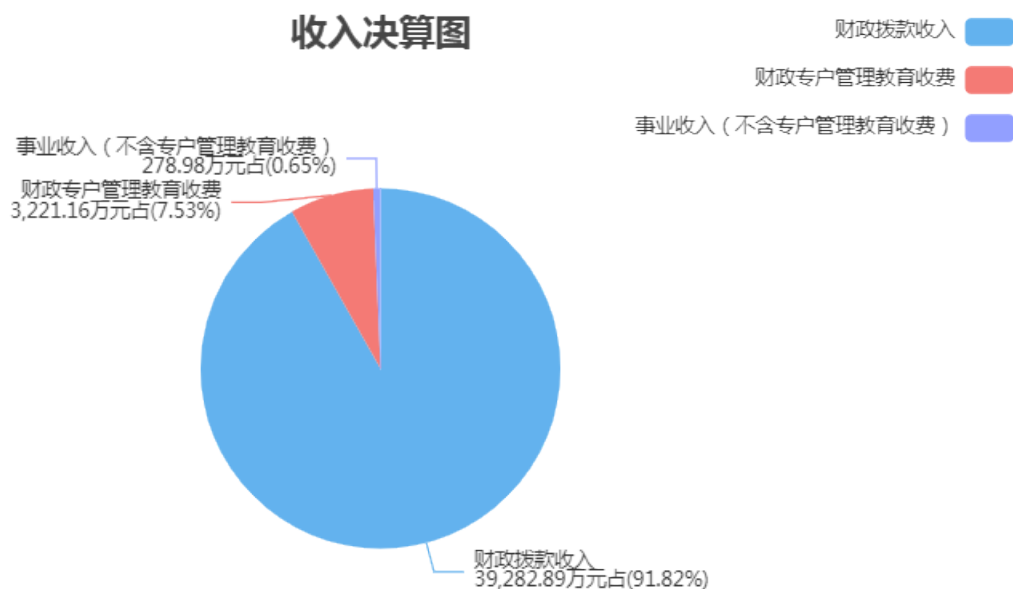
2. 结余分配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 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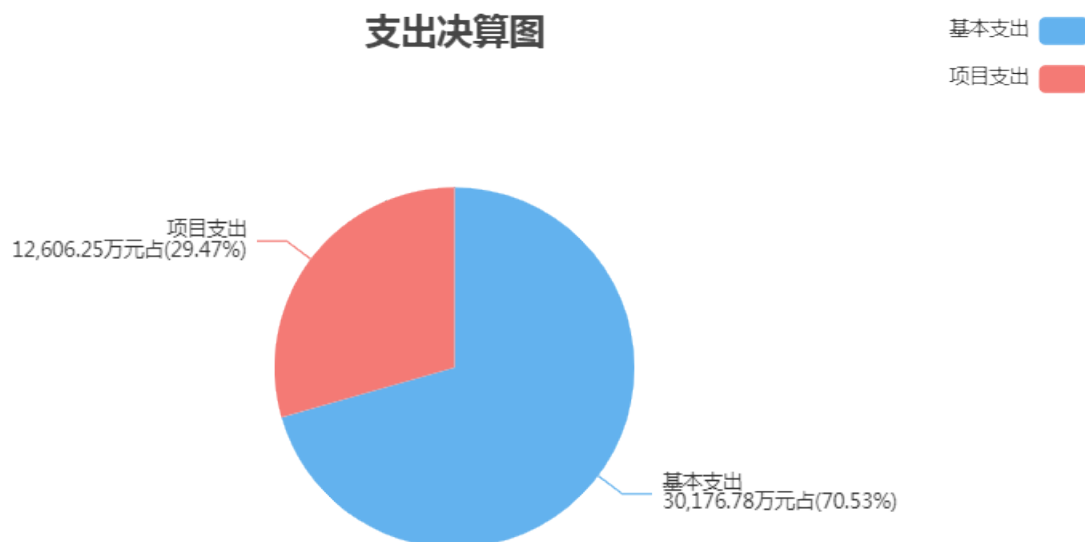
2024 年度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42,783.0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9,282.89 万元，占 91.82%；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3,221.16 万元，占 7.53%；事业

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278.98 万元，占 0.65%；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42,783.0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0,176.78 万元，占 70.53%；项目支出 12,606.25 万元，占 29.47%；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39,282.89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7,128 万元，减少 15.36%，变动原因：减少了疫情防控专项经费和所属市疾控中心成本性支出项目收支。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资金发生的支出。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39,282.89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1.82%。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36,753.13 万元相比，完成年初预算的 106.88%。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6.9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委机关年中追加的全民健康信息平台立项材料编制费用。

（二）教育支出（类）

1. 职业教育（款）中等职业教育（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78.85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所属卫生高职校年中追加的学生资助经费和省职业教育质量提升工程专项经费。

2. 职业教育（款）高等职业教育（项）。年初预算 6,938.78 万元，支出决算 7,159.9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1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所属卫生高职校年中追加的学生资助经费、退休人员一次性补贴和抚恤金。

3.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226.1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所属卫生高职校年中追加的教育费附加职教管理专项。

（三）科学技术支出（类）

应用研究（款）社会公益研究（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9.23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所属市疾控中心年中追加的科技计划项目补助支出。

（四）卫生健康支出（类）

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 4,270.76 万元，支出决算 3,727.4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7.2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委机关、参公单位市卫生监督所和市计划生育药具管理站年中减少的基本支出人员经费。

2.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 1,117.79 万元，支出决算 891.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9.7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委机关职能项目委托业务费、卫生健康能力提升项目、除四害经费、专家督查评审费等有所减少及网络设备设施运行与维护费项目结转下年使用。

3.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 497.21 万元，支出决算 631.9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7.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委机关年中追加的全民健康信息平台升级（检查检验结果互认、基层辅助诊疗）项目，所属市卫生健康发展服务中心、市卫生信息中心主要负责人奖励性绩效。

4. 公共卫生（款）疾病预防控制机构（项）。年初预算 8,062.73 万元，支出决算 7,198.2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9.2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主要是所属市疾控中心因业务需要，调减公共卫生（款）疾病预防控制机构（项）801 万元，此外公用经费、通用项目和职能项目也有所减少。

5. 公共卫生（款）卫生监督机构（项）。年初预算 284.21 万元，支出决算 271.1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5.4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所属市卫生监督所卫生监督执法能力提升项目和公共卫生监测项目支出减少。

6. 公共卫生（款）妇幼保健机构（项）。年初预算 1,371.36 万元，支出决算 1,328.2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8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所属市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在职转退休，人员经费减少。

7. 公共卫生（款）急救救治机构（项）。年初预算 1,886.48 万元，支出决算 1,958.9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8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所属市急救中心年中追加的人员经费。

8. 公共卫生（款）采供血机构（项）。年初预算 5,055.64 万元，支出决算 5,111.2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所属市中心血站年中追加的人员经费。

9. 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480.64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所属市疾控中心年中追加的中央及省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支出。

10. 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24.07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所属市疾控中心、市急救中心年中追加的重大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支出。

11. 中医药事务（款）其他中医药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55.82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委机关年中追加的中医药事业发展补助资金支出及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部分）补助资金支出。

12. 疾病预防控制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52.54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所属市疾控中心年中追加的退休人员一次性补贴。

13.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2,599.72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委机关及所属市疾控中心、市卫生监督所、市急救中心年中追加的医院发展资金安排的信息化项目尾款、卫生健康事业发展补

助资金、干保办经费、卫生健康专项资金、中央重大传染病防控项目资金支出、卫生人才科技专项资金项目等。

（五）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 3,163.45 万元，支出决算 3,334.0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5.3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中追加的住房公积金政策性调增。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 4,104.72 万元，支出决算 4,115.2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2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中追加的新入职人员提租补贴。

3. 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0.56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中追加的职工购房补贴。

（六）其他支出（类）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76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所属市疾控中心年中追加的其他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新冠科研攻关专项科研经费支出。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28,639.46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26,391.3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2,248.0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39,282.13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7,128.76 万元，减少 15.36%，变动原因：减少了疫情防控经费支出和所属市疾控中心成本性支出项目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28,639.46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26,391.3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

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2,248.0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235.2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35.2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1.57 万元，变动原因：厉行节约，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公务接待费和公车运行维护费有所减少。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4.16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1.77%；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14.93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91.37%；公务接待费支出 16.15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6.86%。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267.5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67.5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厉行节约，减少公务接待次数和公务用车次数。

（二）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 4.1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1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4.1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1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全年使用财政拨款涉及的出国（境）团组 1 个，累计 1 人次。开支内容：赴圭亚那、巴拿马访问交流等。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 235.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35.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214.9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14.9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91.34%，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厉行节约，公务用车维修费、燃料费及过路过桥费有所减少。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 0 万元。本年度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214.93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使用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81 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28.1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8.1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16.1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6.1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57.41%，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严格执行八项规定，减少公务接待次数。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16.15 万元，接待 135 批次，1391 人次，开支内容：主要接待国家、省卫健委领导工作督查及兄弟城市来通考察调研交流等；国（境）外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批次，0 人次。

（三）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预算 33.1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3.1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21.8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1.8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65.9%，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严格控制会议规模和会议人次。2024 年度全年召开会议 58 个，参加会议 1532 人次，开支内容：召开全市卫生健康工作会议，全市医政医管工作会议，全市疾病预防控制和应急工作会议，全市综合监督工作会议，全市健康促进工作会议，全市基层卫生工作会议，全市老龄健康

会议，先诊疗后付费现场会及援疆援陕工作座谈会等。

（四）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预算 174.1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74.1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160.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60.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92.26%，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厉行节约，控制培训规模。2024 年度全年组织培训 203 个，组织培训 12514 人次，开支内容：干部综合能力培训，基层医疗机构药事管理培训，市护理院护士长管理能力提升培训，老年友善机构建设培训，安宁疗护业务培训，财务内审培训等。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7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76 万元（上年决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变动原因：所属市疾控中心年中追加的其他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新冠科研攻关专项科研经费支出。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十二、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523.71 万元（其中：一

般公共预算支出 523.7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95.73 万元，减少 15.45%，变动原因：厉行节约，严控机关运行成本，压减非刚性支出。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739.8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339.8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399.99 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406.3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23.36%，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64.51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65.09%。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86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51 辆、执法执勤用车 7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5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3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设备 29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4 年度，本部门共 1 个项目开展了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10,330 万元；本部门开展部门整体支出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 26,132.13 万元。

本部门组织所属单位共对上年度已实施完成的 107 个项目

开展了绩效自我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8,366.89 万元；本部门组织所属单位共开展 10 项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我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46,410.89 万元。

本部门共 0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0 万元；本部门未开展部门整体支出部门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 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四、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七、“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

（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十九、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二十、教育支出(类)职业教育(款)中等职业教育(项)：反映各部门（不含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举办的中等职业教育支出。政府各部门对社会组织等举办的中等职业学校的资助，如捐赠、补贴等，也在本科目中反映。

二十一、教育支出(类)职业教育(款)高等职业教育(项)：

反映各部门举办的本科、专科层次职业教育支出。政府各部门对社会组织等举办的本科、专科层次职业院校的资助，如捐赠、补贴等，也在本科目中反映。

二十二、教育支出(类)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教育费附加支出。

二十三、科学技术支出(类)应用研究(款)社会公益研究(项)：反映从事卫生、劳动保护、计划生育、环境科学、农业等社会公益专项科研方面的支出。

二十四、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五、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二十六、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二十七、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疾病预防控制机构(项)：反映卫生健康、疾病预防控制部门所属疾病预防控制机构的支出。

二十八、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卫生监督机构

(项)：反映卫生健康、疾病预防控制部门所属卫生监督机构的支出。

二十九、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妇幼保健机构

(项)：反映卫生健康部门所属妇幼保健机构的支出。

三十、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应急救治机构(项)：

反映卫生健康、疾病预防控制部门所属应急救治机构的支出。

三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采供血机构(项)：

反映卫生健康部门所属采供血机构的支出。

三十二、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

反映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支出。

三十三、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

反映重大疾病、重大传染病预防控制等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支出。

三十四、卫生健康支出(类)中医药事务(款)其他中医药事务支出(项)：

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中医药事务方面的支出。

三十五、卫生健康支出(类)疾病预防控制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三十六、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

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

三十七、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十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三十九、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四十、其他支出(类)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项)：反映其他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包括用以前年度欠款收入安排的支出）。